

中央生态环境保护督察群众信访举报转办和边督边改公开情况一览表 (第7批)

序号	受理编号	交办问题基本情况	行政区域	问题类型	污染类型	调查核实情况	是否属实	办结目标	处理和整改情况	是否办结	责任人被处理情况
25	D3HB202511230027	大石岭乡政府北侧约1公里处有一个露天碎石厂，主要堆存有沙子及铁矿石，扬尘严重，噪声扰民。	秦皇岛市青龙县	群众身边的生态环境问题	大气	1. 关于“大石岭乡政府北侧约1公里处有一个露天碎石厂，主要堆存有沙子及铁矿严重”问题属实。经查，“露天碎石厂”为青龙县航顺铁业有限公司，2025年11月24日，现场检查时该企业处于停产状态，企业厂区堆存的砂石、铁精粉原料，未完全苫盖，存在扬尘隐患。 2. 关于“噪音扰民”问题不属实。该企业位于榆树沟村南侧距离约400米，距离大石岭村北侧约1000米，其余两侧均不涉及村庄，距村庄距离符合《以噪音污染为主的工业企业卫生防护距离标准》(GB18083-2000)中最远距离300米的有关要求。相关部门于11月25日委托第三方检测机构对该公司厂界四周现场进行监测，通过噪声监测报告数据显示，满足《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中2类功能区限值60dB的标准要求，厂界夜间东南西北噪声均满足《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中2类功能区限值50dB的标准要求。11月29日晚，对榆树沟村声环境质量进行监测，村内夜间声环境等效声级37.6dB，满足声环境功能区1类功能区夜间45dB标准。现场对榆树沟村民进行走访，村民均表示未出现噪声扰民情况。	部分属实	对裸露的料堆全部进行苫盖，厂区内地面定时进行洒水抑尘。	针对扬尘问题，责令该企业立即组织人员对堆存的沙子及铁精粉进行苫盖，减少扬尘污染隐患。截至11月29日，该企业购买防尘网80卷，组织工人8人，已对裸露的料堆全部进行苫盖。对厂区内地面定时进行洒水抑尘，避免出现扬尘问题。	已办结	无
26	X3HB202511230021	抚宁区坟坨镇纸房村山地内，约200多方松木被承包人偷偷砍伐。	秦皇岛市抚宁区	涉及利益纠纷问题	生态	经查，抚宁区坟坨镇纸房村村东北、村东、村东南区域共有松林面积600余亩。经全面核查确认，信访反映问题位于坟坨镇纸房村东南山地区域，该区域仅分布零星松树，无大规模松林分布。该山地已于2022年6月1日承包给当事人，现状用途为中草药和酸枣树种植。2025年11月24日，相关部门人员现场调查，坟坨镇纸房村东南山地区域，有砍伐树木痕迹。该区域于2024年6月25日取得抚宁区行政审批局的《准予行政许可决定书》，目的为用于荒山的管护及森林防火；砍伐迹地因修建道路需砍伐无法避让的树木，于2024年10月31日由纸房村委会办理了林木采伐许可证。通过近两年地图影像对比，未发现大面积砍伐树木行为。	部分属实	加强自然资源相关法律法规宣传教育，通过多种形式向周边村民普及政策知识，传导“有法可依、有法必依、违法必究”的法治理念，引导群众自觉遵守自然资源管理相关规定。	持续强化相关部门责任落实情况，切实做好后续监管工作。加强自然资源相关法律法规宣传教育，通过多种形式向周边村民普及政策知识，传导“有法可依、有法必依、违法必究”的法治理念，引导群众自觉遵守自然资源管理相关规定，共同守护区域生态环境与自然资源安全。	已办结	无
27	X3HB202511230015	反映有人以矿山修复回填的名义在孟家铺村八一水库非法采矿。	秦皇岛市青龙县	涉及利益纠纷问题	生态	经核查，信访人反映的地点为青龙县天驰鑫利铁业有限公司响水沟铁矿矿区(以下简称天驰鑫利矿业)范围内。采矿权人为青龙县天驰鑫利铁业有限公司，开采矿种为铁矿，开采方式是地下开采，该矿为经应急部门批准实施安全生产设施“三同时”建设的基建矿山，目前正在办理采矿证延续手续。2025年11月24日相关部门人员现场核查，天驰鑫利矿区存在历史遗留采坑(矿山在2015年4月以前开采方式露天+地下)，2024年11月相关部门责成该公司对该处原露天开采期间形成历史遗留采坑进行了修复治理，2024年12月完成了该处平整、覆土、栽植植被等治理工作，治理期间不存在非法采矿问题。目前，该企业处于停产状态，未发现非法采矿的行为。信访人反映的该矿山有修复治理工程问题属实，反映的以矿山修复回填的名义进行非法采矿问题不属实。	部分属实	加强对重点矿区、违法采矿易发区域的重点巡查；对发现的违法采矿行为依法依规处理。	相关部门对天驰鑫利矿业矿区及周边范围进行了全面检查，未发现该区域有非法采矿迹象。	已办结	无